证券代码：600715 证券简称：文投控股 编号：2021-028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下午 14:00，以通讯及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有 9 名董事参会，实有 9 名董事参会。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5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公司各董事。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流动性风险，同意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北京文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资控股”)申请新增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借款，用于充实公司流动资金。本次借款的期限为不超过 24 个月，借款利率为不超过年化 5.48%，并申请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 12 个月内行使具体决策程序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可根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提前还款。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关联董事周茂非、王森、高海涛、马书春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 2021-026 号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 2021-027 号公告。

特此公告。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0715 证券简称：文投控股 公告编号：2021-027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5 月 31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5 月 31 日 13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北礼士路 135 号院 6 号楼一层大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5 月 31 日

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
4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 2020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5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6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7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8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11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
12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13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债务融资计划的议案	√
14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5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6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7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 1-16 已经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 2021-017、2021-018 号公告。

议案 17 已经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 2021-027、2021-028 号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1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1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北京文资控股有限公司、北京市文化创意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文创定增基金、北京市文化创意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屹唐文创定增基金、北京市文化中心建设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文资文化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715	文投控股	2021/5/25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当出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代表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当出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签署并法人股东单位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出具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当出具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的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

3.出席会议股东请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22 日，每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7:00，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登记。

六、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

2.出席会议者交通及住宿自理

3.电话：010-60910922

4.传真：010-60910901

5.联系人：王汐

6.邮政编码：100089

特此公告。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1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4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 2020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5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6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7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8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9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1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12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3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债务融资计划的议案			
14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5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6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7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715 证券简称：文投控股 编号：2021-027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北京文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资控股”)新增人民币 7 亿元借款，用于充实公司流动资金。本次借款的期限为不超过 24 个月，借款利率为不超过年化 5.48%，并申请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 12 个月内行使具体决策程序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可根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提前还款。

● 除日常关联交易外，公司过去 12 个月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及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情况见“六、历史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召开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向控股股东文资控股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用于充实流动资金。本次借款的期限为不超过 24 个月，借款利率为不超过年化 5.48%，并申请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 12 个月内行使具体决策程序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可根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提前还款。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文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306570997K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北二街 8 号 6 层 710-324 室

法定代表人：王森

注册资本：121,000 万元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财务数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文资控股总资产 7,292,941,679.42 元，净资产 2,459,978,840.41 元；2020 年度，文资控股实现营业收入 527,986,746.42 元，实现净利润 -3,566,290,432.67 元。

2.关联方关系介绍

北京文资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直接持有公司 20.35%股份。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王森先生同时担任北京文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一)、(三)款的规定，北京文资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次关联交易的借款利率综合考虑了公司近期融资安排、市场利率走势等因素，其定价依据充分，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与控股股东北京文资控股有限公司新增 7 亿元关联借款事项系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充实流动资金，降低流动性风险，保持业务快速发展；本次关联交易的借款利率综合考虑了公司近期融资安排、市场利率水平等因素，其定价依据充分，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董事会事先征询了事前意见，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本次《关于拟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五、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充实流动资金，降低流动性风险，保持业务快速发展。本次关联交易的借款利率综合考虑了公司近期融资安排、市场利率走势等因素，其定价依据充分，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独立性构成影响。

六、历史关联交易

公司过去 12 个月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相关交易情况如下：

2019 年 9 月 25 日，公司召开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控股股东文资控股借款不超过 15 亿元，用于充实流动资金，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借款利率为年化 5.48%。2019 年 10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2020 年 6 月 3 日，公司召开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控股股东文资控股新增人民币 10 亿元借款，用于充实公司流动资金，借款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借款利率不超过年化 5.48%，公司可根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提前还款。2020 年 6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2020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召开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控股股东文资控股新增人民币 3 亿元借款，用于充实公司流动资金，借款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借款利率不超过年化 5.48%，公司可根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提前还款。

截至目前，公司实际向文资控股借款余额为 10.47 亿元。

特此公告。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0556 证券简称：天下秀 公告编号：2021-026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5 月 10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三里屯西五街 5 号院 D 座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01,219,82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0.9166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檬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文珂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总经理李檬、董事会秘书于悦出席；财务负责人覃海宇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98,704,428	99.7715	2,515,401	0.2285	0	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98,690,428	99.7703	2,529,401	0.2297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98,690,428	99.7703	2,529,401	0.2297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投资者保护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98,690,428	99.7703	2,529,401	0.2297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98,690,428	99.7703	2,529,401	0.2297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98,763,628	99.7769	2,456,201	0.2231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 2021 年度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98,690,428	99.7703	2,529,401	0.2297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支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98,690,428	99.7703	2,529,401	0.2297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98,690,428	99.7703	2,529,401	0.2297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95,650,766	99.3648	2,529,401	0.5266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98,690,428	99.7703	2,529,401	0.2297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 2021 年度监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98,690,428	99.7703	2,529,401	0.2297	0	0.0000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1,095,973,27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2,790,357	53.1845	2,456,201	46.8155	0	0.000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1,254,357	71.6669	495,901	28.3331	0	0.000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536,000	43.9321	1,960,300	56.0679	0	0.0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790,357	53.1845	2,456,201	46.8155	0	0.0000
7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2,717,157	51.7893	2,529,401	48.2107	0	0.0000
8	《关于支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2,717,157	51.7893	2,529,401	48.2107	0	0.0000
9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2,717,157	51.7893	2,529,401	48.2107	0	0.0000
1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717,157	51.7893	2,529,401	48.2107	0	0.0000
12	《关于 2021 年度监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2,717,157	51.7893	2,529,401	48.2107	0	0.000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0 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青岛永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利兹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Show World HongKong Limited、WB Online Investment Limited，合计持有公司表决权 703,039,662 股，占总股本的 38.89 %，已回避表决了议案 10 的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律师：吴刚、万洁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0565 证券简称：迪马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42 号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限制性股票解锁 暨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解除限售股票数量：3,020 万股

● 本次解锁股票上市流通时间：2021 年 5 月 17 日

一、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批准及实施情况

1、2019 年 2 月 23 日，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迪马股份”)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9 年 2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核查意见的议案》。

3、2019 年 3 月 4 日至 2019 年 3 月 14 日，公司对本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19 年 3 月 15 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关于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临 2019-029 号)。

4、2019 年 3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临 2019-032 号)。

5、2019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以 2019 年 3 月 29 日为授予日，授予 123 名激励对象共计 3,880 万份股票期权，授予 29 名激励对象共计 6,92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程序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

6、2019 年 4 月 23 日，本次股权激励股份登记手续办理完成，登记股票期权 3,880 万份、登记限制性股票 6,920 万股。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7、2019 年 6 月 12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19 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 2018 年度权益分配的实施，同意实施完毕后将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3.14 元/股调整至 2.86 元/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1.57 元/股调整至 1.29 元/股。独立董事对上述价格调整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8、2019 年 8 月 2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拟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获准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激励对象已办理离职，同意将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合计 200 万股限制性股票以 1.29 元/股的价格进行回购注销，将其持有已获授但尚未获准行权的合计 230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目前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已全部回购注销及注销完成。

9、2020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解除限售期满足行权/解锁条件的议案》，鉴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解除限售期的行权/解锁条件已达成，同意进行行权/解除限售。

10、2020 年 5 月 12 日，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限制性股票 3,360 万股上市流通。

11、2020 年 8 月 1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调整 2019 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实施，同意实施完毕后将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2.86 元/股调整至 2.80 元/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1.29 元/股调整至 1.23 元/股。独立董事和监事对上述价格调整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和意见。

12、2020 年 8 月 24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1.23 元/股对离职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 250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独立董事和监事均对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和意见。目前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已全部回购注销完成。

13、2020 年 12 月 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 2019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激励对象离职原因，同意公司以 1.23 元/股回购其已获授尚未解锁的 90 万股限制性股票，并办理回购注销手续。独立董事和监事均对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和意见。目前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已全部回购注销完成。

14、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解除限售期满足行权/解锁条件的议案》，鉴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解除限售期的行权/解锁条件已达成，同意进行行权/解除限售，本次拟解除限售股份数量 3,020 万股。

二、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说明

1、公司符合解锁条件的说明

序号	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	是否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说明
1	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3) 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相关任一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2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以 2016-2018 年平均净利润为基数，2020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00%。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结果：根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2020 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50,625.42 万元，2020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00%，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2、激励对象符合解锁条件的说明

序号	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	是否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说明
1	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5)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相关任一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2	个人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如激励对象个人半年度或年度考核结果为 A、B+、B、B-，则激励对象可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比例解除限售当期可解锁额度。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 25 名激励对象 2020 年度考核结果均在 C 以上，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当期份额解除限售比例为 100%。

3、限售期已届满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完成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完成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根据《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为 2019 年 3 月 29 日，授予登记日为 2019 年 4 月 23 日，该批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已届满。

三、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解锁情况

姓名	职务	本次股权激励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次解锁限制性股票占目前股权激励计划总量的比例
		(万股)	(万股)	
罗韶颖	董事长、总裁	2,000	1,000	16.56%
杨水席	董事、常务副总裁	750	375	6.21%
易琳	董事、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	260	130	2.15%
何虎	副总裁	300	150	2.48%
张爱明	副总裁	240	120	1.99%
陈涵	副总裁	300	150	2.48%
刘琦	副总裁	150	75	1.24%
核心业务(技术)人员 18 人		2,040	1020	16.89%
总计(25 人)		6,040	3,020	50.00%

四、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2021 年 5 月 17 日

(二)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数量：3,020 万股

(三)董事、监事和高管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锁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5,310,000	-30,200,000	125,110,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2,402,376,284	30,200,000	2,432,576,284
总计	2,557,686,284	0	2,557,686,284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迪马股份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二期行权与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相关事项已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行权与解锁的条件已成就，符合《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和《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日

证券代码：601298 证券简称：青岛港 公告编号：